

证券简称：福耀玻璃

证券代码：600660

公告编号：临 2015—004

##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八届董事局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4年度财务报表与内部控制审计业务服务费用以及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 2014 年度支付给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费用共计 355 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业务服务费用为 285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业务服务费用为 70 万元。为保证公司外部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董事局同意公司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并对本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计并出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聘期一年。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七日